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限要求，会议于2025年11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穆国强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桂林先生、孔雪屏女士、姜军成先生、穆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并一致同意上述提名。

（1）提名刘桂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孔雪屏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姜军成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提名穆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李世辉先生、孔繁敏先生、宋云锋先生、唐乐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同日公告：2025-062、063、064、065、066）

公司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并一致同意上述提名。

(1) 提名李世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提名孔繁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提名宋云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提名唐乐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六年的情形。唐乐民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在公司发布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时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公开承诺：将积极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他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

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公告:2025-06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完善，并将《股东大会规则》更名为《股东会规则》。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四项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及公司实际，修订了公司部分治理制度。

(1)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

露指定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2)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3)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4) 关于修订《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5. 关于出售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80%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告:2025-068）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 关于出售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告:2025-069）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 关于出售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告:2025-070）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 关于出售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告:2025-071）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 关于出售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告:2025-072）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 关于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未达到信息披露标准；根据公司内部规定，则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现将该事项简要介绍如下：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京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现持有其16.67%股权的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拟减资退出。减资完成后，中电京安仍属于上市公司控股公司。

中电京安减资前后股东及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减资前		减资后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5,100.00	42.50%	5,100.00	51%
2	京安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	40.83%	4,900.00	49%
3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2000.00	16.67%	-	-
合计		12,000.00	100.00%	10,000.00	100%

11. 关于出售所持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详见公告:2025-073）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告：2025-074）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定于2025年12月1日下午2:30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议案中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三、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桂林 男，汉族，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曾任山西省煤炭进出口集团公司干部、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天津公司经理、集团公司经理助理兼天津公司经理、集团公司经理助理兼秦皇岛公司经理、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委员、总经理，山西省经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委员、总经理，中国瑞达系统装备公司委员会书记，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党组办公室）主任、办公厅主任、基建办公室主任，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现任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党委书记。

刘桂林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孔雪屏 女，1969年12月出生，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学位，律师执业资格、高级风险管理师资格、司法部注册公司执业律师。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审计与法律部主任、副总法律顾问、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中国企业联合会企业合规工作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及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

孔雪屏女士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

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姜军成 男，1975年12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主任，宁波麒飞网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产业规划部副主任（部门正职级），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姜军成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穆国强 男，1964年1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电子物资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子器材总公司总经理、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穆国强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

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世辉 男，1967年7月出生，博士学位，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南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支部书记兼教学系主任、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南大学商学院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世辉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孔繁敏 男，1963年6月出生。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博士（PhD in HRIR）。历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讲师；法国巴黎第一大学(索邦)访问学者，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助教、研究员、访问教授，韩国庆熙大学访问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企业文化研究所所长、本硕博项目执行主任，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助理兼MBA项目主任，深圳市人力资源管理协会副会长、常务理事、学术委员会主席。现任延安大学乡村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硕士生导师，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湾区国际商学院访问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孔繁敏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宋云锋 男，1970年3月出生，博士学位，律师、仲裁员。历任首都师范大学辅导员、分团委书记，北京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港澳事务办公室科员。现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万物云空间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云锋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唐乐民 男，1981年9月出生，本科学位，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历任北京金海泰资本市场研究中心高级经理、北京恒成智远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高级合伙人。现任北京恒成智远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国企改革改制研究院院长，山东省和君恒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中小企业协会管理咨询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唐乐民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